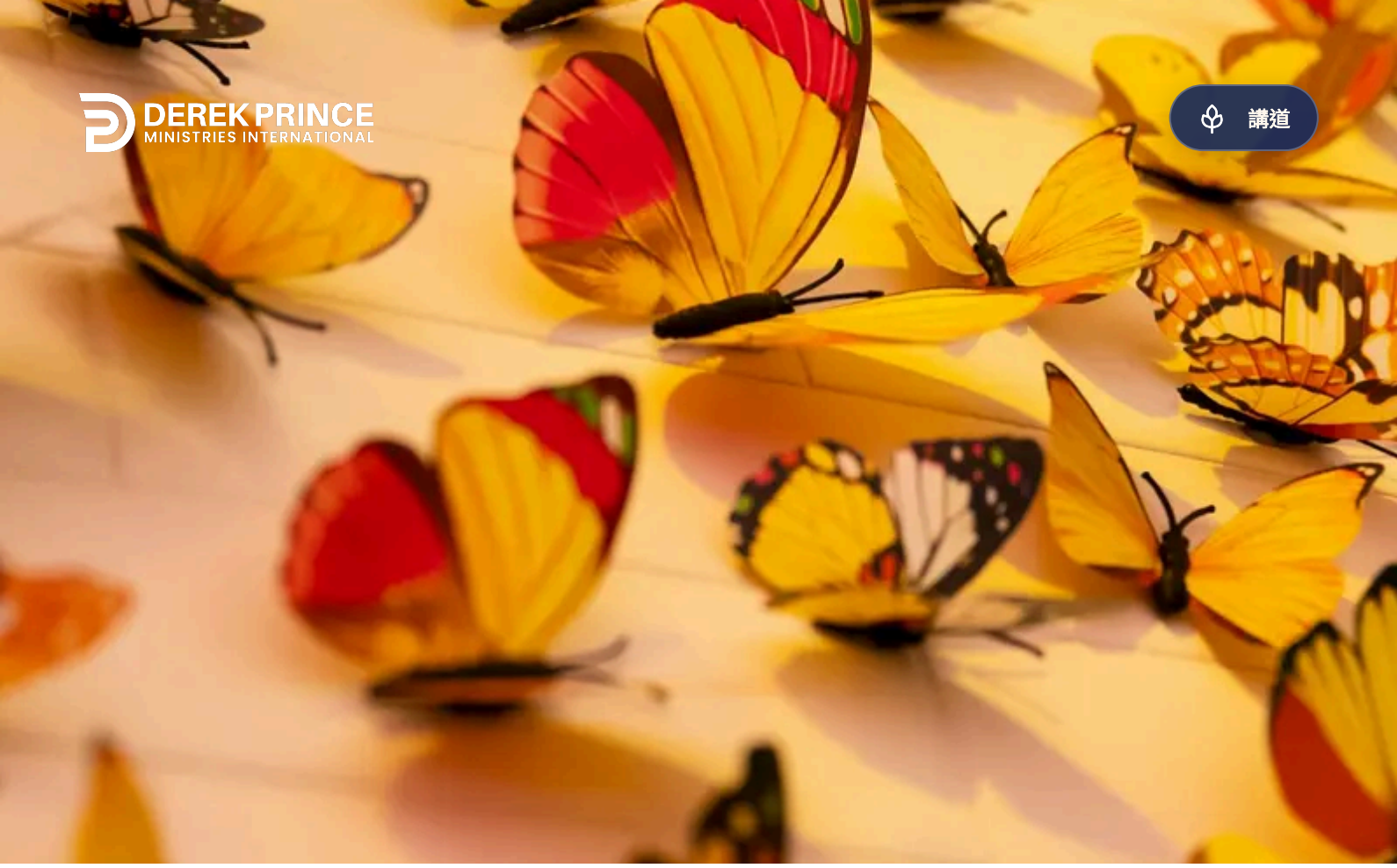


DEREK PRINCE
MINISTRIES INTERNATIONAL

講道

復活的意義



建立根基系列
作者 Derek Prince

今天早上我們的宣告將取自《帖撒羅尼迦前書》5章23節至24節。 和往常一樣，我們會將經文與個人生活連結起來。保羅所說的「你們」，我們就說成「我們」。這點特別合適，因爲我們將要探討與主再來有關的事件，而這些經文特別提到我們要爲祂的再來做好準備。

> 「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我們全然成聖！又願我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在我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摘！那召我們的是本是信實的，他也必成就這事。」

現在，我想如果各位能將這段話轉化成爲你們自己的一個特別禱告與宣告，跟隨我們一起宣告那將會很棒。我們先說，請你們再跟著我們一起說。

> 「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我們全然成聖！又願我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在我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摘！那召我們的是本是信實的，他也必成就這事。」

阿們。

現在我們來探討傳統基礎教義中的最後兩項：「死人復活」與「永恆審判」。在本次講道中，我將探討死人復活；而在下一講道中，我將探討永恆審判。

我們必須了解復活的含意。復活的希臘文含意是從某處站出來。由此可見，復活就是從死亡和墳墓中站出來。從剛才讀的經文中，我們看到：人有靈、魂、體三個基本要素。重要的是，要知道經文談的是身體的死亡，也是身體的復活。靈和魂根本就不需要復活，因爲這兩者根本不會死。所以我們談的是身體的復活。弄清這一點是很重要的。

今早我要稍微談到：聖經如何記載人死後的景況。我發現，這是全世界的人都感興趣的一個問題。不論你的國籍是什麼，隸屬於哪個文化，都會有興趣知道死後的景況。對此，聖經提供了很清楚的圖畫。我要試著勾勒這張畫，並解釋它對復活有什麼影響。

在《路加福音》16章22節至26節，耶穌描繪人死後的光景。請注意，這段經文絕不是比喻，因爲它不是要用來當作比喻的。我們從《路加福音》16章19節讀起：

> 「有一個財主穿著紫色袍和細麻布衣服，天天奢華宴樂。又有一個討飯的，名叫拉撒路，渾身生瘡，被人放在財主門口，要得財主桌子上掉下來

> 的零碎充飢，並且狗來舔他的瘡。後來那討飯的死了，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懷裏。財主也死了，並且埋葬了。他在陰間受痛苦，舉目遠遠地望見亞伯拉罕，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裏，就喊著說：『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吧！打發拉撒路來，用指尖蘸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爲我在這火焰裏，極其痛苦。』亞伯拉罕說：『兒啊，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裏得安慰，你倒受痛苦。不但這樣，並且在你我之間，有深淵限定，以致人不能從這邊到你們那邊是不能的；要從那邊過到我們這邊也是不能的。』財主說：『我祖啊！既是這樣，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因爲我還有五個弟兄，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亞伯拉罕說：『他們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聽從。』他說：『我祖亞伯拉罕哪，不是的，若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到他們那裏去的，他們必要悔改。』亞伯拉罕說：『若不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他們也是不聽勸。』」

這段經歷的記載寫得相當真實。即使耶穌從死裡復活，那些不相信摩西和先知的人，也不會承認發生了什麼事。這是一個輕慢不得的想法。有時我們會期待超自然的經歷，認爲只有這些才能說服我們；但神說：“你已經擁有我的真理，這就夠了。你若相信並遵從我的話語，就必經歷我的大能。”

我要指出財主和拉撒路的故事中提到的幾個方面，總共有五方面：

第一，人死後性格不變。財主仍是原來那個財主，拉撒路也還是原來的拉撒路；他們兩人都沒有失去本性。有人說，人死後一切都消失殆盡；那不是聖經的觀點。我們死後仍擁有生前的性格。

第二，人死後還能認得其他人。財主認得拉撒路，也認得亞伯拉罕；而拉撒路也認得出財主。

第三，人死後仍記得生前的事。財主和拉撒路都記得生前境遇。

第四，死去的人能意識現況。財主受苦，舌頭灼熱難耐；拉撒路舒適平安地在亞伯拉罕的懷裡。

第五，義人和不義之人被完全地隔開。他們各自有指定的位置，彼此之間無法相互越界。

讓我重述這五件事情，因爲它們非常重要，而且也與現今盛行於世界的種種理論互相抵觸。

第一，人死後性格不變。

第二，人死後還能認得其他人。

第三，人死後仍記得生前的事。

第四，死去的人能意識現況。

第五，義人和不義之人被完全地隔開。

這麼說，在耶穌死而復活前，早就死去的人怎麼辦？因爲耶穌死而復活的事件，將人類歷史切割成兩部份；而且耶穌復活前後，人類靈魂的命運也不一樣。耶穌的復活帶來一個改變；事實上，這改變臨到全宇宙。這是宇宙歷史最具決定性的事，也影響到已死的人死後的光景。

先討論耶穌死後所發生的事。財主和拉撒路的故事告訴我們：死人的靈魂會去到一個地方。希伯來字是 Sheol；希臘文是 Hades（陰間）。希臘字 Hades 的意思是看不見的世界。無論義人或不義之人都一樣，要進到這個看不見的國度；這是死人的靈魂所到之處。其中有兩個完全隔開的區域，分別給義人和不義之人居住。要注意的是：我們每個人不是義人，就是不義之人。就像我昨天說過的，沒有人處在中間地帶；你不可能兩者皆是，你只能擇其一。

義人區被稱爲亞伯拉罕的懷裡。大概是指：信心之父亞伯拉罕在那裡迎接義人並安慰他們。這是我個人的理解。

耶穌死的時候發生什麼事？耶穌是完全的人，祂也有靈、魂和身體。對耶穌人格的三個基本要素，聖經有各別不同的敘述。《路加福音》23章46節記載：耶穌死的時候，祂的靈的狀況。《路加福音》23章46節說到：

> 「耶穌大聲喊著說：」

我相信祂是大聲喊著說「成了」。

> 「耶穌大聲喊著說：『父啊！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裏。』說了這話，氣就斷了。」祂就死了。

所以，祂把靈交給父神。這裡有一些東西我可以解釋，但也許有些層面我無法提供進一步的解釋。

耶穌的魂發生什麼事？《使徒行傳》第2章記載彼得在五旬節的講論中，引述《詩篇》16篇，視之爲耶穌的經歷，而不是《詩篇》作者大衛的經歷。他說，大衛在《詩篇》16篇8節講論基督復活說：

> 「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因他在我右邊，我便不致搖動。因此，我的心歡喜，我的靈（原文作榮耀）快樂；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因爲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

耶穌的魂是去到死人的國度。《彼得前書》3章18節到19節也說：

「因基督也曾一次爲罪受苦，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爲要引我們到神面前。按著肉體說，他被治死；按著靈性說，他復活了。他藉這靈曾去傳道給那些在監獄裏的靈聽，就是那從前在挪亞預備方舟、神容忍等待的時候，不信從的人。」

所以耶穌的魂是去到陰間。關於這個，有些細節我無法解釋；但我可以告訴你聖經怎麼說。聖經說，祂作了一個宣告。經文中「祂去傳道」原來的含意是「祂去宣告」。祂不一定是去傳福音，但祂鐵定作了一個宣告。祂可能說：現在起我統管此地；我握有死亡和陰間的鑰匙；從此刻起，你凡事當向我負責。這只是我的想法，不一定是對的。

耶穌的身體曾被放在墳墓裡。《約翰福音》19章40節，前後記載耶穌在十架死亡後的事。《約翰福音》19章40節至42節：

「他們就照猶太人殯葬的規矩，把耶穌的身體用細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

是按照猶太人殯葬的規矩。他們會加上大量的香料，在用細麻布裹好的屍體中，是因爲他們認爲屍體會腐爛，並發出惡臭。

「在耶穌釘十架的地方有一個園子，園子裏有一座新墳墓，是從來沒有葬過人的。」

他們就把耶穌安放在那裡。讀到這裡就可以了。

聖經也記載：耶穌復活後，門徒和婦女去到墳墓那裡；他們都知道祂的身體埋在哪裡，但是他們找不到祂，讚美主。

究竟耶穌整個人發生什麼事？祂把祂的靈交給父神；祂的魂去陰間，在那裡作宣告，或許還做了很多其他的事；祂的身體被放在墳墓裡。但是當祂復活的時候，祂全人又再次連結起來；祂仍是完整的人，有靈、魂和身體。

耶穌的復活帶給宇宙什麼影響？也決定人死後靈魂的命運：從耶穌復活的那一刻起，義人的魂就不用去到陰間，反而有不同而且更榮耀的命運。我舉兩個例子。當司提反被人用石頭丟，奄奄一息之際，《使徒行傳》7章57節到59節如此說：

「眾人大聲喊叫，摀著耳朵，齊心擁上前去，把他推到城外，用石頭打他。作見證的人把衣裳放在一個少年名叫掃羅的腳前。他們正用石頭打的時候，司提反呼籲主說：『求主耶穌接收我的靈魂！』」

他知道自己的靈會直接到耶穌那裡；因有耶穌的復活，才會有這種轉變。

「又跪下大聲喊著說：『主啊，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

因爲司提反作了那個禱告，掃羅才會得救。若司提反沒有釋放掃羅的罪，掃羅永遠不可能得救。司提反的立意很美。

重點是：對真正被耶穌寶血潔淨、又虔敬度日的信徒而言，死亡就是靈直接到耶穌那裡。保羅在《腓立比書》1章也談到，他不知道該如何抉擇：是要繼續活下去，還是離世與基督同在？在《腓立比書》1章23節至24節，他這樣說：

「我正在兩難之間，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因爲這是好得無比的。然而，我在肉身活著，爲你們更是要緊的。」

保羅絕對相信自己死後會與基督同在，那是耶穌死而復活所帶來的極大改變。

另一件事我多少能談一點，但無法詳盡，因爲我沒有把握：在亞伯拉罕懷裡已死的義人的靈被釋放了。來看《以弗所書》第4章。這節經文摘自《詩篇》68篇，談的是耶穌的復活。《以弗所書》第4章8節：

「他升上高天的時候，擄掠了仇敵，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

就我和許多聖經評論家所理解，所謂「祂使被擄的得釋放」，是指祂釋放已死義人的魂，並帶著他們一同升到天上。除非有人確實承擔罪的刑罰，否則他們就不能被釋放。神因他們相信那尚未成就的贖罪祭而稱他們爲義。他們期待的是應許中的救贖；唯有耶穌在十架確實被獻爲祭，他們才能被釋放。耶穌捨棄生命後，下到陰間；在某時、以某種方式，祂帶他們與祂一同離開，我是這麼相信的。這些人曾是罪和死亡的俘擄，但耶穌使被擄的得釋放，使他們成爲祂的義僕。這點讓我感到很興奮。

下面這點很重要：耶穌的復活是我們復活的確據。也就是說，若我們全然向主委身，在《歌羅西書》1章18節，保羅談到耶穌的復活，他說：

「他也是教會全體之首。」

耶穌是頭，信徒是身體。

「他是元始，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使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

耶穌首先從死裡復活；祂是全新創造的首領，祂是新族群的元首。這新族群兼備神的本性與人的本性於一身。

祂是身體的頭，是最先從死裡復活的。這復活就如同脫離死亡的新生；這是何其美好的景像。在自然生產中，正常的話，嬰兒什

麼部位最先出來？是頭先出來吧？嬰兒的頭出來後，接下來呢？身體的其他部位會跟著出來。因此，耶穌復活確保祂的身體也會跟著復活。

耶穌身體的復活，是我們身體復活的模式。盼望你爲此感到興奮，不然我只是在唱獨戲。《腓立比書》3章20節到21節，保羅說：

> 「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

這裡指的是：我們是已重生、委身爲主而活的人。雖然我們在地上生活，是地上某國的公民，但我們真正的身分卻是天上的子民。若你是某國的公民，你就應該有那國護照；所以我們的護照就是耶穌的寶血。

> 「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

請注意：真正基督徒的標記是切望等候救主。這段經文還說：

> 「他要按著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

這段經文沒有照原文逐字翻譯；若有的話，應該會很生動。

> 「他要改變我們卑賤的身體，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

你可能不這麼想，但你和我都有這卑賤的身體。我們卑賤是因爲罪的緣故。我要指出的是，無論你有多富有、多健康，你所居住的這個身體中，總有些事實會不斷提醒你——你是一個罪人。你或許能享用最豐盛的美食，盡情暢飲美酒，但遲早——通常很快；你必須去廁所排空膀胱和腸道裡。無論你多麼富有、多麼尊貴，無論你在社會上的地位多麼崇高，這都是一個受羞辱的身體。你或許也穿著最精緻的衣裳，但當你稍微活動一下，開始做些劇烈的動作時，你知道會發生什麼事嗎？你會出汗。或者用更通俗的說法，你會流汗。這就是一個受屈辱的身體。你看，神已命定，我們每個人都必須不斷透過自己的身體被提醒：正因我們的罪，我們正處於受屈辱的狀態，但耶穌要改變我們卑賤的身體，成爲祂榮耀身體的樣式。這不是很讓人興奮嗎？我們的身體將要改變。稍後我們會更詳盡探討這點。

我只要先指出一個關係密切的事實。在《約翰壹書》3章，約翰說到《約翰壹書》3章2節至3節：

> 「親愛的弟兄啊，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將來如何，還未顯明；」

換句話說，我們還不知道我們的身體會有什麼轉變。

> 「但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他，因爲必得見他的真體。」

當祂顯現時，我們必要見祂；我們的身體將改變成與祂榮耀的身體相似。

注意下一節，因爲它很重要。

> 「凡向他有這指望的，就潔淨自己，像他潔淨一樣。」

也許你說你期待復活，我不需要跟你爭論什麼；但若你真的有這期盼，你就該潔淨自己。潔淨的標準何在？耶穌就是標準。我們要像祂一樣潔淨。如果你說你期待復活，但我卻看不到你潔淨自己、尋求讓自己更純淨聖潔，我想你大概在自欺：你並不是真的期待復活，你只是在說宗教術語罷了。真正期待自己的身體由卑賤變榮耀的人，會有自潔的標記。我再讀一遍這節經文：

> 「凡向他有這指望的，就潔淨自己，像他潔淨一樣。」

你有這個記號嗎？你是否真的期待耶穌再來？

我們的身體將要像祂一樣。從福音書上我們看到：祂不受時空的限制；祂可以升到天上又下來；祂也可以穿越門進到屋裡；祂可以用不同的方式向人顯現。可以說，祂的身體伸縮自如。相信我們也會有這樣的身體。

有人問：復活的身體像甚麼？保羅在《哥林多前書》15章35節到38節。

> 「或有人問：『死人怎樣復活，帶著甚麼身體來呢？』」

相信大部份的人都有這個疑問。

> 「無知的人哪，」（是保羅說的，不是我說的。）「你所種的，若不死就不能生。」

保羅繼續以種子爲例：

> 「並且你所種的不是那將來的形體，不過是子粒，即如麥子，或別樣的穀。但神隨自己的意思給他一個形體，並叫各等子粒各有自己的形體。」

這段經文提到兩件事情：連續與改變。如果你種蘋果核到土裡，你的收成不會是橘子；種子的本質決定果實的本質。這當中有連續，也有改變。從蘋果核長成的蘋果樹，外觀看來完全不像蘋果核；所以這其中必有連續性，你的改變也會如此，但卻是極大而

超自然的改變。你種甚麼決定你收甚麼，但你收成的卻和你栽種的完全不同。我們的身體像種子被埋在土裡，也將帶著全然不同的樣式復活。我覺得這描述得非常生動。

每當我想起種子，總會感到驚嘆。我想到那小小的東西，無論是什麼顏色，我總會聯想到西瓜。那顆黑色的種子，當你把它埋進土裡，誰能相信它竟會長出那樣美麗圓潤的西瓜呢？這是一個永不停息的奇蹟。每當我們播下一粒種子，就是在種下一份奇蹟。而這份奇蹟，正是爲了提醒關於我們的復活。

耶穌很謹慎地強調：當祂復活時，祂的身體是那被釘十架的身體。我們來讀《路加福音》24章。耶穌復活後第一次顯現時，門徒都感到非常害怕，他們真難相信這是怎麼回事。但在《路加福音》24章38節到39節，耶穌在復活顯現時對他們說：

> 「耶穌說：『你們爲甚麼愁煩？爲甚麼心裏起疑念呢？你們看我的手，我的腳，就知道實在是我了。』」

祂給他們看釘痕的手和肋旁。祂很清楚地表明祂這個身體和先前的一樣，但已轉變了。

《約翰福音》20章19節對耶穌的復活有更進一步的記載。經上說：

> 「耶穌來，站在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

這是中東傳統的問候語。

> 「說了這話，就把手和肋旁指給他們看。」

耶穌這麼做是爲甚麼？要讓他們知道：這個身體和他們先前看到被釘十架的身體一樣。當時多馬不在場，《約翰福音》20章25節，所以他說：「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用指頭探入那釘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總不信。」一週後，耶穌又在他們當中顯現。在27節，祂對多馬說：

> 「伸過你的指頭來，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來探入我的肋旁。」

換句話說，耶穌的傷痕仍在，所以多馬用手摸得到。這點很重要，因爲當你復活時，你不是另外有全新的身體；你的身體會不同以往，但卻是由同一個身體改變過來的。

保羅告訴我們，復活的身體有五個特殊的改變，記載在《哥林多前書》15章42節到44節、52節和53節。我們來讀這幾節經文：42到44節、52到53節。

> 「死人復活也是這樣：所種的是必朽壞的，復活的是不朽壞的；」

甚麼是朽壞？就是腐敗的意思。任何會腐敗之物，都是必朽壞的。

> 「所種的是羞辱的，復活的是榮耀的；所種的是軟弱的，復活的是強壯的；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若有血氣的身體，也必有靈性的身體。」

有屬血氣的身體，也有屬靈的身體。這裡確實難懂。不幸的是，譯本無所助益。這節經文的英譯本有問題，好像每種譯本都有同樣的問題。希臘字 psuchekos 是直接從描述靈魂的 psuche 衍生而來；「血氣的」才是合理的譯法。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這裡的靈和魂有所區別。有些語言，像瑞典語和丹麥語，都有「血氣」這個字；英語也應該有這個字，以便直接傳遞聖經的教導。

例如，在《哥林多前書》第2章14節，保羅說：

> 「然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

但所有的譯本都把它寫成「天然人」或「有肉體情慾的人」。這種譯法模糊了介於屬血氣和屬靈兩者間重大的區別。所種、所埋葬的是血氣的身體；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

我不確定能否解釋這一段，但我懂它的意思。你可以透過聯想來理解：現在，我們的身體是由魂來作決定。若我想進屋裡，魂會告訴我從門進去，我會照做。因此，就某種意義來說，我們的靈仰賴我們的魂。記得大衛曾對他的魂說：“魂啊，起來讚美主。” 他的靈想讚美主，但魂卻遲緩呆滯，事實就是如此。我們必須用靈來激動魂作善事。我們知道要讚美主，但魂卻沉睡，所以我們要使它奮興。你可能對這解釋不太滿意，但我已竭盡所能。

所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換句話說，靈會直接掌控身體。怎麼掌控？我也不知道。多年前，在我第一任妻子居住的丹麥，有位理髮師，他是個頭腦相當單純的人，但他有一天說：“我做了一個夢。” 他接著說：“我身處某種軀體之中，我只需指向我想去的地方，身體就會跟著移動。如果我想往上，我就指向上方，身體便往上；如果我想往右，我就指向右邊；如果我想往左，我就指向左邊。無論我指向何處，身體都會往哪裡去。” 你看，我認爲那便是靈。這算是對未來狀態的一點預覽。屆時你無需透過魂來使身體照你想做的事，你的靈將會直接做出決定。

現在，不論你是否接受，這是我所能提供給你最好的解釋了的了。

再看《哥林多前書》15章52節至53節：

> 「就在一霎時，眨眼之間，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因號筒要響，死人要復活成爲不朽壞的，我

> 們也要改變。這必朽壞的總要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總要變成不死的。」

朽壞就是註定腐敗；必死就是註定死亡。若你把這兩段經文放在一起，就會看到身體的五個特殊轉變。

從必朽壞到不朽壞，就是從註定腐敗到不再腐敗。從必死到變成不死，就是從註定死亡到不會再死。從羞辱到榮耀，埋葬對任何人就某種意義來說，是令人同情的，因爲埋葬表明一個人消失殆盡；當我們復活時，我們是帶著榮耀復活。所種的是軟弱的，復活的是強壯的。最後，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讓我重述這五個身體的轉變。

從必朽壞變成不朽壞；

從必死變成不死；

從羞辱變爲榮耀；

從軟弱變爲強壯；

從血氣變成靈性。

耶穌的復活是基督教義的絕對基本要素。我們不能置之一旁，卻自稱是基督徒。《哥林多前書》15章14節，保羅說：

> 「若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你們的信也是枉然；」

17節又說：

> 「基督若沒有復活，你們的信便是徒然，你們仍在罪裏。」

換句話說，我們的罪得赦免，絕對與耶穌的復活有關。若耶穌沒有復活，福音便是捏造的；我們的信是徒然的，我們仍然在自己的罪中。很多著名神學家和其他人，否認耶穌身體復活的真實性；他們仍然在罪中，尚未得救。除非你相信耶穌有復活的身體，否則你就不能得救。

我們來爲耶穌的復活舉證。對耶穌的復活，聖經提供我們什麼證據呢？一個有趣的事實是：最早有的證據不是出於人證，而是源自聖經本身的見證，是比人的見證更早存在的。

來看舊約中預言耶穌復活的幾處經文。這個主題很有趣，盼望我有多一些時間探討。《彼得前書》1章10節到12節：

> 「論到這救恩，那預先說你們要得恩典的眾先知早已詳細地尋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們心裏基督的靈，預先證明基督受苦難，後來得榮耀，是指甚麼時候，並怎樣的時候。他們得了啟示，知道他們所傳講的一切事，不是爲自己，乃是爲你們。那靠著從天上差來的聖靈傳福音給你們的人，」

舊約的先知實在很爲難，不知道你能否體會得到；因爲那是一種奇妙的難處。保羅說基督的靈，也就是彌賽亞的靈在他們裡面。在基督的靈啟示下，他們以第一人稱敘述耶穌的遭遇，但他們不曾經歷過這些事，所以在敘述上必定有困難。不知你曾否站在舊約先知的立場，想像他們的難處？他們傳講這些特別的事，但自己卻不曾經歷。舉兩個例子。《詩篇》22篇16節：有人說《詩篇》22篇是彌賽亞之歌，換句話說，這首詩記載的是有關彌賽亞的啟示。《詩篇》22篇16節，大衛以第一人稱說：

> 「犬類圍著我，惡黨環繞我；他們扎了我的手，我的腳。」

大衛從未遇過這種事。你想他說這話時感受如何？我很難想像。但這是內住他裡面的基督的靈所啟示的，所以他才用第一人稱敘述自己未曾經歷的彌賽亞事件。

再看《以賽亞書》50章，例子多得不勝枚舉我只要提兩個就好。《以賽亞書》50章6節：

> 「人打我的背，我任他打；人拔我腮頰的鬍鬚，我由他拔；人辱我，吐我，我並不掩面。」

以賽亞生平不曾遇過這種事。那是耶穌傳道生涯中的經歷，但以賽亞用的是第一人稱。你明白我在說甚麼嗎？是基督透過聖靈的啟示，叫他們預言彌賽亞耶穌的經歷；但這並非他們的經歷。難怪他們會查究自己所傳講的，是指甚麼時候，並怎樣的時候。我訝異他們有信心接受這種事，也爲此感謝神，因爲這是聖經預言基督復活最早的證據。

使徒彼得在五旬節引用的《詩篇》，對耶穌復活有令人驚訝的概述。《詩篇》16篇第8節：

> 「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因他在我右邊，我便不致搖動。」

這可能是大衛的真實經歷，但對彌賽亞也同樣真實。他們說了些自己確實經歷的事，然後他們超越自己的經歷，敘述未曾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事。他繼續說到：

> 「因此，我的心歡喜，我的靈快樂；」

你若讀《使徒行傳》2章26節，就會發現你的榮耀何在，彼得說我的舌快樂，了解嗎？我先前解釋過：你的舌是你的榮耀，因爲舌頭是在你嘴裡，能叫你榮耀神的器官。所以彼得說：

> 「因此，我心裏歡喜，我的靈快樂；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

換句話說，雖然我必死而埋葬，我仍有復活的盼望。

> 「因爲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

這句話指出：祂的魂會下到陰間。

> 「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

雖然耶穌在墳墓裡的時間不短，祂的身體卻不曾朽壞，因爲祂不曾犯罪。罪是使身體朽壞的毒素。最後一節說：

> 「你比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

耶穌的復活兌現這個應許：祂回到父神面前，而且有滿足的喜樂。這是實例之一。

另一個例子在《詩篇》71篇，《詩篇》71篇20節到21節：這首詩叫人稱奇，經上沒有註明是誰寫的詩；若你願意，可以自己查考背景。神是這首詩的對象，詩人說：

> 「你是叫我們多經歷重大急難的，必使我們復活，從地的深處救上來。」

沒有任何《詩篇》作者經歷過此事。

> 「求你使我越發昌大，又轉來安慰我。」

這首詩只適用在耶穌身上。祂被埋葬，從死裡復活；祂被高舉，越發昌大；祂的名被高居在萬名之上。沒有一位詩人遇過這種事，這是耶穌的經歷。那在他們裡面的彌賽亞的靈，預先查驗後來的事。當你吸收這真理，就會發現這是證明耶穌復活最有力的證據。

還有一段有趣的經文。保羅在《哥林多前書》談到福音具備三個事實，改天再談這部分。照聖經所說，耶穌死後，被人埋葬；又照聖經所說，在第三天祂從死裡復活。你曾否疑惑：聖經在何處記載了耶穌第三天從死裡復活？我只找到一個例子，相當有趣的是，它和上下文相差甚遠。《何西阿書》6章1節到2節說：

> 「來吧，我們歸向耶和華！他撕裂我們，也必醫治；他打傷我們，也必纏裹。過兩天他必使我們甦醒，第三天他必使我們興起，我們就在他面前得以存活。」

對於第三天的復活，這是一個很清楚的預言。有趣的是，作者不用單數的「祂」，而是用形容「我們」的複數。

這是一個啟示：若你讀《以弗所書》第2章，就會發現保羅如何應用這啟示。預言並不只用來預告未來的事；這裡用這種方式預告未來的事，是爲了顯明它們的含意，兼具詮釋和預言的功能。

這是個完美的範例。《以弗所書》2章（從第4節開始）的記載，和所有的信徒都有關。《以弗所書》2章4節：

> 「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他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

真好，即使我們死了，神還是愛我們。誰會去愛一具屍體？接下來神做了什麼？三件事情：

> 「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他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

這裡用的全是過去式。因著與耶穌的合一，我們得以存活、死而復活。不只如此，還被神賦予王權——這是我們的命運。保羅不視之爲未來的事；在本質上，他認爲你若接受它，現在就能分享耶穌的王權。但這真理卻是《何西阿書》6章1節後半段提出來的。由此可見，聖經自我詮釋的方式何等奇妙。

保羅也列舉了見證人的名單，不一定相關，但卻是次要的。我們要很快地看過《哥林多前書》15章5節到8節。第4節說：

> 「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

第5節說：

> 「並且顯給磯法看，然後顯給十二使徒看；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其中一大半到如今還在，卻也有已經睡了的。」

一大半的人還活著，意思是：他們看到耶穌的時候還很年輕。

> 「以後顯給雅各看，再顯給眾使徒看，末了也顯給我看；我如同未到產期而生的人一般。」

上述列舉的是耶穌復活的目擊證人。根據猶太律法，只要有兩位可靠人士作證，就被承認有效；但神爲耶穌復活所提出的證據卻不只兩樣。

順帶一提，我之所以提到這點，純粹是因爲這讓我感興趣：保羅說他視耶穌爲「未到時日就出生的孩子」——也就是早產兒。我對此深思了很久，但我真心相信，保羅正是以色列最終得救的預表，當他們看見彌賽亞時，這預表便會應驗。但保羅比那時刻早了兩千年，他確實是「未到時日就出生的孩子」。你大可不同意我的看法，但依然能得救。

接下來我要談到復活的重要性。我們不能高估耶穌復活的重要性，因爲它是宇宙歷史的關鍵事實。整個宇宙歷史，不只是人類史，都隨著耶穌復活的事實前進。首先，神親自爲耶穌作見證。記得有兩個法官判祂死刑：世俗的羅馬官和猶太人宗教官。在他

們的審判下，祂受刑罰，死而埋葬。但是當祂復活時，神見證祂兒子的名分。《羅馬書》1章3節到4節有此記載：

> 「論到他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裏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

這是猶太人敘述聖靈的方式，因爲聖靈的希伯來字，事實上是指「聖善的靈」。有些翻譯家並未意識到保羅寫的是希臘文，但思考時卻是以希伯來文爲基礎的。

> 「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裏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

當耶穌從墳墓出來時，神說我已顛覆那些不義的處決；我爲我的兒子作見證。祂從未犯罪，沒理由接受死刑。藉著我的聖靈，我已叫祂復活。

你知道嗎，這很有意思，我不應該在這點上說太久，但救贖過程中所有關鍵的點都涉及三位一體中的每一位。耶穌的受孕是聖父藉著聖靈使聖子降生。至於耶穌的事奉，彼得說：「神以聖靈和能力膏拿了耶穌。」 聖父以聖靈膏抹了聖子。關於耶穌的死，經上說：「他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聖子藉著聖靈獻給聖父。耶穌的復活，經上說：「聖父藉著聖靈使聖子復活。」而在五旬節的最後宣告中：「耶穌從聖父那裏領受了聖靈的恩賜，並將它澆灌在他的門徒身上。」 你們可以看到，神的三位一體是如何完全地參與了救贖的每個主要階段。請若容我敬畏地說，這彷彿是神的三位一體中，沒有任何一位願意在這對人類榮耀的降臨過程中被遺漏。神對我們的關心遠遠超過我們的想像。對我而言，這已說明了一切。整個神的三位一體都完全參與了救贖過程的每個主要階段。

耶穌的復活是我們稱義的基礎。如果祂沒有復活，我們仍在自己的罪中。保羅在《羅馬書》4章25節到26節說：

> 「耶穌被交給人，是爲我們的過犯；復活，是爲叫我們稱義。」

如果祂沒有復活，我們就無法被稱爲義，我們仍在罪中。

接著在《羅馬書》10章9節到10節，保羅談到救贖：

> 「你若口裏認耶穌爲主，心裏信神叫他從死裏復活，就必得救。因爲，人心裏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裏承認就可以得救。」

了解嗎？若你不相信神叫耶穌從死裡復活，你就不能得救。這是救恩的精髓。不幸的是，有無數自稱基督徒的人不相信身體的復活。無論他們在教會裡有何地位，也享受不到罪得赦免的平安喜樂。

復活確保基督拯救我們的權能。《希伯來書》7章25節說：

> 「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爲他是長遠活著，替他們祈求。」

若是耶穌仍在墳墓裡，祂如何救得了我們？但因爲祂如今在神的右邊，祂已爲我們清償罪債，天上地下一切權柄都已交給祂，祂就能拯救我們到底。我喜歡這句經文。有人說，祂的拯救沒有限度；耶穌拯救的權能大無止境。祂擁有一切的權能。

接下來這點也很重要：復活使我們的救贖得著完全。我們的終極目標並非天堂。可以上天堂固然很好，但那裡只不過是個停靠站；因爲當我們的靈在天上時，我們的肉體仍在墓中被模塑，那還不是完全的救贖。耶穌是爲我們全人死，祂的拯救包括靈、魂和身體。這個救贖要等到復活才算完整。保羅對這點很清楚。在《腓立比書》3章10節，他說到自己一生的目標和企圖：

> 「使我認識基督，曉得他復活的大能，並且曉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裏復活。」

他關心的不是上天堂；他的雄心是從死裡復活。感謝神，我們死後靈會到天上，但那還不是完全的得贖，因爲我們的身體尚未被贖。保羅將眼目放在復活，他曾說了一段極具力量的話。他說：「或者我也得以死裏復活。」 保羅並不認爲自己得著復活是理所當然。親愛的弟兄姊妹，你們不會不經意地就進入復活。若你們只是隨波逐流，最終只會落入別處。這需要真正委身的承諾與決心。

我很遺憾地說，我遇見過成千上萬的基督徒，他們真的沒有足夠重視這件事。如果連保羅都曾說：「或者我也得以死裏復活。」我們又憑什麼斷言自己無論如何都能達到那裡呢？我們在屬靈層面上能與保羅相提並論嗎？恐怕不能。但即便是保羅，也沒有將此事視爲理所當然。

在下一句經文他說：

> 「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已經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弟兄們，我不是以爲自己已經得著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

保羅是一心一意的。他在說這話的時候，他認爲，“我還沒有到達，我也尚未得著。” 但是他又說：“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向著標竿直跑。我有一個至高的志向與決心，就是當死人在基督裡復活時，我也在那裡。”

弟兄姊妹們，當你們想想那將會是怎樣的情景時，若錯過這一切，那實在是太可惜了！真的是非常可惜。我的意思是，以我們

有限的思維認知，根本無法想像當這些軟弱、必朽壞的身體，突然榮耀地被改變成像耶穌那樣的身體時，將會釋放出何等的榮耀與大能。這難道不是很美好嗎？對我而言確實如此。事實上，我不得不停下來，花一點時間細細思量這件事情。

《羅馬書》8章23節也談到這點。換句話說，沒有復活，救恩就無法完全。《羅馬書》8章22節說：

> 「我們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勞苦，直到如今。」

接著還說：

> 「不但如此，就是我們這有聖靈初結果子的，也是自己心裏歎息，等候得著兒子的名分，乃是我們的身體得贖。」

這對你也是真實的嗎？你已經有聖靈初結的果子，你是否心裡歎息，迫切等候？你我有甚麼權力認爲神會以較差的方式對待我們？聖靈的洗不只是要讓你過得好，而是要預備我們領受那擺在面前的。此刻我深感莊嚴肅慕。

另一件與復活有關的事是：復活成就了我們與耶穌的合一。《帖撒羅尼迦前書》4章17節說：

> 「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

很有趣的是，用來形容「天空」的希臘字有兩個：一個形容更崇高的天空，另一個是接近地球表面的天空。這段經文用的是後者，所以我們無須離開地面太遠，才能與主相遇。

> 「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

從那以後，就再也沒有分離了。我們將永遠與主同在，而且我們彼此也永不分離。

我有一位我深愛的妻子，她已經先我而去。但總有一天，我們將永遠在一起。親愛的弟兄姊妹們，千萬不要錯過這件事。若錯過這件事，那將是你們一生中最大的悲劇。這是我發自內心真摯的叮囑，也是非常嚴肅的告誡。

最後，我得快快談到這點：復活有三個階段。《哥林多前書》15章22節說：

> 「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照樣，在基督裏眾人也都要復活。但各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

這裡談到次序的問題，共有三個分開的階段：第一，初熟的果子基督；第二，是他來的時候，那些屬基督的。 第三， 末期到了，所有已死的人的復活。耶穌再來是爲了誰？凡屬基督耶穌的人。祂不是賊，祂不會爲任何不屬祂的人事物再來。你真的屬於祂嗎？這個問題很重要，因爲祂是爲凡屬祂的人再來。

祂被稱爲初熟的果子。這裡還有最後一段來自聖經的經文，實在令人振奮。我記得是在《利未記》第9章。只是一個快速簡短的儀式。（等我把這點寫進我的大綱裡。）《利未記》第23章9節至11節，抱歉，請稍等一下。這是摩西律法下的一個儀式。

> 「耶和華對摩西說：『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你們到了我賜給你們的地，收割莊稼的時候，要將初熟的莊稼一捆帶給祭司。他要把這一捆在耶和華面前搖一搖，使你們得蒙悅納。祭司要在安息日的次日把這捆搖一搖。」

安息日是哪一天？是一週中的哪一天？星期六。安息日之後是哪一天？星期日。耶穌是在哪一天復活的？星期日，沒錯。祂就是那禾捆，爲我們被搖，好叫我們因著祂而蒙接納。

但他不僅僅是一根麥稈，他是一捆禾捆。如果你讀過《馬太福音》第27章，當耶穌受死時，發生了大地震，墳墓都開了，許多已死的義人走出來進入城中。我不相信他們又回到了墳墓裡，我相信他們是與耶穌一同升上天去了。他們成了在主面前搖動的那捆禾捆，宣告著將有大批群眾跟隨而來。看啊，我們就在這裡，我們就是那捆禾捆，我們就是初熟的果子。

現在，我真的無法再繼續再講下去了。我的靈裡有強烈的感動，必須向你們提出挑戰：你們是否真的正朝標竿直跑？你們的生命中的優先順序是否正確？我記得是在1977年，我當時正在北島某處參加一個代禱聚會。當時我正在教導關於每個國家都有一位「束縛強者」。他們問我：“統管紐西蘭的束縛強者是誰？” 我說：“這不是我的職責來告訴你們，你們是紐西蘭的基督徒，你們必須自己找出答案。” 但就在那一瞬間，我感受到主說：“我會告訴你們那位束縛強者是誰。” 於是我回來告訴了他們，當時我們的摯友比爾・蘇布里茨基正和他其中一位女兒坐在會場後排。他事後告訴我，就在我說出這句話的瞬間，神也對他說了同樣的話。我當時所說的是這話——這可能會讓你們感到驚訝，因爲這結果有些出人意料。統治紐西蘭的束縛強者就是「冷漠」。雖然我無法像紐西蘭人那樣說話，但紐西蘭人曾告訴我，他們最典型的口頭禪是：「沒事的，老兄。」 換句話說，事情會自行解決。只要放著不管，最終就會好轉。這正是紐西蘭的首要問題，也是在座部分弟兄姊妹所面臨的問題。若不解決這個問題，你們就無法做好準備，因爲耶穌不會爲那些漠不關心的人再來，祂是爲了那些殷切等候祂的人而再來。

現在，我想給你們一個機會，如果我不這麼做，對你們來說就不公平了。根據我剛才所說的，如果你們真的意識到自己目前的生活方式並非以應該有的方式在等候耶穌，那麼現在就是你們需要改變的時候了。還記得我談到悔改時說過什麼嗎？悔改是一個決定，隨之而來的是行動。如果你需要悔改——我現在是對在座的

每一位說話。雖然我不認識在座的大多數人，但如果你需要悔改，現在就是行動的時候。你還記得我說過什麼嗎？你不能隨心所欲地悔改，你只能在聖靈感動你的時候才能悔改。

如果今天早上在場的人當中，有人知道聖靈正在告訴你，你的生活方式不對，你所抱持的態度與期待我再降臨時應有的態度不符，但你願意改正，那麼我想向你發出挑戰，我想給你一個機會。我想邀請你離開座位，走到前面來禱告。要做到這一點，你必須謙卑自己。若你不這麼做，那不是我的責任。但若你知道自己尚未預備好迎接主，你的生活方式也未能顯示出你正殷切渴慕等待祂的再來，並且渴望與神和好，那麼此刻此地就是最好的時機。我將給你一個機會，我不會拖延這項呼籲。如果你今天想在此與神和好，我邀請你來到台前跪下。

路得，你願意上來嗎？這裡有牧師在場嗎？每當我這樣禱告時，我總喜歡有神子民的牧師與我同在。如果你是一位牧師且正在這裡，請上台來加入我們。願神賜福於你。很高興有你同在。

現在，你只需在原地跪下。無論跪在哪裡都無所謂，只要你抱持正確的態度來到主面前跪下即可。跪下是謙卑我們自己，是在主面前屈膝。這就是我們該做的。

我將爲你們所有人禱告，我也會爲紐西蘭禱告。當我結束這段禱告並說完「阿們」之後，你們每個人都需要發自內心地向神呼求。我不會替你們準備禱告詞，你們只需從內心深處向神傾訴。

我此刻感受到一份恩膏，要爲那些謙卑地跪在主面前的人禱告，也要爲我所深愛的紐西蘭這個國家禱告——這個國家目前正過著一種極其漫不經心、放縱自我的生活。是這樣嗎？確實如此。我要爲你們這些下跪的人禱告。我感受到一份恩膏，我相信當我禱告時，將會開始發生一些事情。接著，我要爲紐西蘭禱告。

主耶穌基督，祢是我們救恩的源頭。祢是從死裡復活初熟的果子。祢如今在天上作爲我們的代禱者，你現在就坐在天父的右邊爲我們代禱。因爲祢活著，我們也必活著。主啊，祢看見這些親愛的弟兄姊妹，他們已經意識到，因著祢即將再來，自己並未活出應有的基督生活。神啊，求祢現在將祢的聖靈澆灌在他們身上，奉耶穌的名。求祢澆灌那恩典與懇求的靈，使他們能從心底向祢呼求，主啊，使他們能向祢獻上誠摯、謙卑、敬畏神的禱告。現在奉耶穌的名，求你將聖靈釋放給他們；求祢釋放代禱的靈。主啊，求祢引導他們開始禱告。神啊，求祢憐憫，主啊。

主啊，我們也爲紐西蘭這個我們深愛的國家禱告。主啊，求祢憐憫這個國家！求祢動工，使百姓的心回轉歸向祢，使他們從那無神、漫不經心、充滿罪惡的生活方式中回轉，歸向那位愛他們、並賜福給這個國家，使它勝過大多數國家的永生神的面前。主啊，我們懇求祢憐憫紐西蘭，奉耶穌的名禱告。

阿們，阿們。現在你要向神呼求，在確信自己已觸摸到神之前，千萬不要起身。



© 1970 - Derek Prince Ministries, International, Inc.